



全力推进检察工作高质量现代化发展

——西宁市检察院2023年工作综述

坚持服务大局

着力促进高质量发展

自觉融入平安建设,深入贯彻平安青海建设“十个一”工作要求和平安西宁建设“十大专项行动”部署,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,有效助力更高水平平安西宁建设,依法起诉各类刑事犯罪2336件3009人。落实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,不捕509人、不诉838人;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3527人,适用率93.2%。五区二县人大常委会均出台《关于加强检察建议工作的决议》,检察建议落实情况纳入地方党政考核体系,检察建议助力社会治理更具刚性,制发检察建议635件,同比上升56%。

服务保障经济发展,起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83件139人,办理企业合规案件21件(占全省65.6%)。加大检察助企暖企力度,依法解决企业涉法涉诉问题46项,排查清理涉民企刑事“挂案”1件。深化“府检联动”,制定各类协作机制8项。

打造生态安全屏障,健全“专业化监督+恢复性司法+社会化治理”的生态检察工作机制,努力让青山绿水蓝天成为西宁底色,立案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224件。践行恢复性司法理念,督促关停和整治违法排污企业8家,清理垃圾和固体废物784吨。凝聚社会化治理合力,与市生态环境局、市林草局等部门分别制定《加强生物安全管理的协作意见》《合力守护湟水湿地资源的意见》,与市水务局联合开展“湟水河(西宁段)水资源保护专项行动”,公益保护“朋友圈”持续扩大。

坚持司法为民

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

加强民生司法保障,依法起诉危害食药安全犯罪8件8人,立案食药领域公益诉讼案件66件。持续开展“断卡”专项行动,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,起诉180件382人。落实“八号检察建议”,立案安全生产领域公益诉讼案件43件,发出诉前检察建议35件。加大劳动者权益保护力度,以支持起诉等方式帮助农民工讨薪1023万元。

强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,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231人,对涉罪未成年人不捕86人、不诉28人,开展教职工入职查询862人。新建市检察院“紫丁香”未检工作室和湟源县检察院“丹城未检”工作品牌,打造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,选派法治副校长、法治辅导员,制作未成年人保护微电影,开展法治宣讲161场(次),受教育师生、家长5万余人。

办好检察为民实事,深入开展“矛盾纠纷大排查、大化解、大起底百日攻坚”专项行动,狠抓信访案件实质性办理,受理群众信访921件,回复、答复率均100%。领导包案办理首次申诉案件79件,检察长接访212人次,办结市委政法委督办信访案件4件,司法救助55人。加大检务公开力度,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6202条、法律文书978份,开展检察听证1051件(次),人民监督员参与监督办案1120件(次)。



■ 本报记者 徐顺凯

2023年,西宁市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,以主题教育为契机,以走在前作为牵引,坚持为大局服务、为人民司法、为法治担当,依法能动创新履职,全力推进西宁检察工作高质量现代化发展,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,在全省检察机关目标管理考评14项指标中,12项位居前三、7项位列第一,考评第一的指标同比增加3项,体现了省会担当。



坚持能动履职

着力提升法律监督质效

刑事检察不断做优,强化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,推动监督关口前移,监督立案62件、撤案74件,追捕追诉63人,监督纠正侦查活动违法112件。加强刑事审判监督,纠正刑事审判活动违法3件,提出抗诉16件、法院改判3件、发回重审5件。加强刑事执行监督,落实“派驻+巡回”检察制度,核查社区矫正脱漏管132人,提出书面纠正意见181件。

民事行政检察不断做强做实,受理民事监督案件1246件,同比上升3.8%,提出抗诉2件,抗诉改变率连续三年保持100%。受理行政监督案件127件,发出检察建议78件;开展行刑

“反向衔接”工作,办理相关案件53件57人,发出检察意见53件;开展强制隔离戒毒检察监督试点工作,湟中区检察院在多巴强制隔离戒毒所等3家单位设立巡回检察室,针对发现问题制发检察建议5件,并督促整改。

公益诉讼检察不断做好,紧紧抓住党的二十大报告专门强调“完善公益诉讼制度”的有利契机,强力推进“4+11”法定领域公益诉讼,立案587件,同比上升53.2%,发出诉前检察建议404件,同比上升91.5%。探索检察技术与公益诉讼深度融合办案模式,建成公益诉讼快速检验实验室,深化无人机航

拍取证技术运用,用科技力量破难题、提质效。城东区检察院办理“督促保护省级文物宏觉寺行政公益诉讼案”被评为全国检察机关2023年度十大法律监督案例。大通县检察院“督促保护明长城(大通段)行政公益诉讼案件”入选最高检、国家文物局长城保护典型案例。

数字检察稳步推进,牢固树立“数字赋能监督,监督促进治理”的理念,建成法律监督模型38个,调取收集相关数据2000余万条,发现法律监督线索2256条,监督公安机关立案2件、撤案13件,立案公益诉讼案件99件,发出检察建议书159份,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107份,挽回经济损失855万元,与相关部门会签机制15项,9个监督模型在全省检察系统推广运用,数字检察驱动检察工作质量、效率和动力变革的成效逐步显现。

坚持素质强检

着力加强自身建设

加强党组和支部建设,修订市检察院《党组工作规则》和《督办工作办法》,党组决策的科学性、民主性不断提升。完成市检察机关机关党委和4个党支部的换届选举,严格执行“三会一课”制度,扎实开展“主题党日”活动,积极推进“四强”党支部创建工作,党支部的凝聚力、战斗力有效提升。

深化检务公开,压实领导办案责任,两级院入额院领导办案1618件,检察长列席审委会72次。严格执行员额

检察官动态管理机制,21人遴选入额、6人退出员额。加大案件流程监控和业务数据监管力度,完成案件交叉评查工作,案件管理持续向规范化、精细化发展。

强化基层基础,大力实施人才战略,组织各类培训46期729人(次),1人荣获“全国优秀公诉人”称号、10人分获“全省优秀公诉人”和全省检察机关“办案能手”称号。加强检察理论研究,19篇调研文章在全国、全省检察理

论研究成果评选和省委政法委员会评比中获奖,市检察院荣获全省检察理论“优秀集体”。15篇法律文书在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法律文书评选中获奖,占全省的37.5%。

全面从严治检,扎实开展以案促改专项教育整治、作风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和全市政法系统作风问题专项整治,全面、深入检视整改作风突出问题。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,严格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“十个严禁”、最高检和省检察院“禁酒令”,一体推进“三不腐”。深化落实防止干预司法“三个规定”,检察人员记录填报195件。严肃查处检察人员违纪违法问题,塑造西宁检察公正清廉良好形象。